

福建银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回收贵金属 33.8 吨新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福建银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示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3 查询情况.....	9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9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9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9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9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9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9
6 其它.....	9
6.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案情况.....	9
6.2 公众参与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9
7 诚信承诺.....	9

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有关规定，福建银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回收贵金属 33.8 吨新建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福建银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5 月委托评价单位开展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我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针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开展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公众参与的目的是让建设项目附近的居民、单位充分了解项目的意义、可能的有利和不利影响、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以取得公众的支持，确保项目实施与公众利益的一致性，以在项目实施中充分发挥公众的监督作用，以取得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的协调统一。通过公众参与，了解可能受影响的公众对项目建设和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的态度、意见和建议，了解和掌握民意，不仅尊重了公众的知情权，也减少可能产生的不利工程建设的问题出现，把建设项目对公众的不利影响减轻到最小或可接受程度，做到防患于未然，既有利于提高政府部门决策的民主性、科学性和可行性，也有助于公众对建设项目的理解和支持，从而有助于建设项目的顺利进行。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是环境影响公众参与的主要方式，是保障人民群众环境保护权益的有力手段、构建共同参与的环境治理体系的有效途径，对维护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具有重要意义。为充分了解项目周边区域社会各界公众的意见，切实保障可能受影响人群的正当权益，我单位采取了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公众意见调查两种形式，分阶段公开相关环境信息，2025 年 5 月 13 日在福建环保网和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发布了首次环境信息公示，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在福建环保网和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同时在项目周边村镇张贴公示，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于 2025 年 6 月 3 日及 5 日，在《海峡都市报》分别刊登了项目公示信息。在项目环评公示期间，我单位均未收到任何单位或公众反馈的公众意见表、电话、信函及电子邮件。

此次公众参与调查流程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规定，公示媒介包括福建环保网和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络公示）、《海峡都市报》（登报公示）以及现场张贴公示，公示的范围较广，基本涵盖了可能受影响的主要村镇，具有一定代表性。我单位承诺将加强对项目的环境保护，结合环评报告书及环评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采取合理的环境保护措施，加强环境管理，将工程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降低至最低限度。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福建环保网和全国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公开下列信息：①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②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③环评单位及联系方式；④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⑤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2.2 公示方式

2.2.1 网络公示

我单位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发布了首次环境信息公示，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2-1。

公示网站为福建环保网和全国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作为项目公示网络平台，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关于网络公示媒介的要求。

2.3 公众意见情况

项目首次环境信息网络至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发布期间，我单位均未收到任何单位或公众的反馈意见或公众意见表。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page from the 'National Construction Project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Disclosure Platform'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at gs.eiacloud.com. The main content is a post titled '[福建]福建银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回收贵金属33.8吨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Fujian Yinzhe New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 Environmental Impact Report for the Construction of a 33.8-ton Gold Recovery Project). The post was made by user '158****5165' on May 13, 2025, at 19:10. The post details the project's name, location, and construction plan, mentioning the recycling of gold, silver, and platinum. It also lists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unit as Fujian Yinzhe New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 and the contact person as Zhang Wei. The post has 2 likes, 0 comments, and 155 views. On the right side, there is a sidebar with other environmental impact reports and a navigation bar with links like '周边公示' (Surrounding Information Disclosure), '公告结束' (Information Disclosure Ended), and '公示指南' (Information Disclosure Guide).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公示截图

 福建环保网 www.fjhb.org

请输入公司名称、项目名称等关键词 搜索

环评公示 ▾ 验收公示 其他公示 环保信息 ▾ 个人中心 (2) 退出

首页 > 环评公示 > 一次公示

福建银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回收贵金属33.8吨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日期: 2025-05-13 19:00:43 发布者: liz027 访问量: 284 收藏

一、建设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福建银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回收贵金属33.8吨新建项目

(2)建设单位: 福建银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建设性质: 新建

(4)建设地点: 泉州半导体高新区南安分园区(南安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泉州三安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内

(5)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10039.76万元,租赁泉州三安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厂房面积2700平方米作为生产车间,新购置除杂釜、溶解釜、还原釜、马弗炉、真空铸造机、高频炉等生产设备设施,回收半导体集成工艺中产生的含贵金属的废弃腔体料与薄片等,提纯黄金、铂金、铑、钌等贵金属,年总回收贵金属33.8吨。

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1)建设单位: 福建银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联系人: 张工

(3)联系电话: 15280875577

(4)通讯地址: 泉州半导体高新区南安分园区(南安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三、环评单位及联系方式

(1)环评单位: 泉州市华大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2)联系人: 方工

(3)联系方式: 15859575165

(4)通讯地址: 华侨大学施良侨科技实验大楼11层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本次公示附件直接下载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本次环评报告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通过电话、信函等方式联系,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公示单位: 福建银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附件下载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福建银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回收贵金属33.8吨新建项目).doc

福建环保网公示截图
图 2-1 项目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我单位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通过网站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公示内容：①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③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④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⑤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时限：2025年5月30日至2025年6月13日(共10个工作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公示

在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我公司于2025年5月30日在福建环保网和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发布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环境信息公示。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见图3-1及图3-2。

公示网站为福建环保网和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作为项目公示网络平台，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关于网络公示媒介的要求。

3.2.2 报纸公示

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单位分别于2025年6月3日在《海峡都市报》A07版面、2025年6月5日在《海峡都市报》A06版面刊登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公示信息，公开征询公众意见。登报公示截图，见图3-3及图3-4。

《海峡都市报》创刊于1997年，是福建日报社出版的报刊，是福建省第一张面向全省的综合性都市生活报，每日出版，日均45版以上，《海峡都市报》为全省最有影响力的媒体，发行量、零售量、自费订阅率、城区发行密度等代表媒体影响力的重要指标均居首位，作为本项目登报公示媒介，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关于登报公示媒介的要求。

The screenshot shows a public notice for the "Fujian Yinzhen New Materials Technology Co., Ltd. Annual Recovery of Precious Metals 33.8 Tons New Project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Report Public Notice". The notice includes details about the project, contact information for the construction unit, and links for public comments. It also features a QR code and a feedback section.

图 3-1 项目征求意见稿全文信息网络公示截图（福建环保网）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same public notice as in Figure 3-1, but on the National Construction Project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Disclosure Platform. It includes a user profile, interaction metrics (likes, comments, shares), and a sidebar with related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from other projects.

图 3-2 项目征求意见稿全文信息网络公示截图（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3.2.3 张贴公示

2025年5月30日，在进行第二次网络公示的同时，我公司分别在园区管委会、院前村和杨山村委会进行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告，张贴公告照片见图3-5。

园区管委会、周边村庄村委会是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作为项目公示张贴场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关于张贴场所的要求。



图3-5 项目征求意见稿全文信息张贴照片

3.3 查询情况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公司在办公楼设置纸质版查阅场所。在公示期间内，无人进行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包括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及张贴公示），我单位均未收到任何单位或公众反馈意见或公众意见表。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项目整个环评公示期间，我单位均未收到任何单位或公众反馈的公众意见表，也未接到有关本项目的电话、邮件及信函提出的公众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接到任何形式的公众反馈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6 其它

6.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案情况

项目公众参与说明独立编制成册，公参相关资料（如网络公示截图、刊登报纸原件、现场张贴公告照片电子版）建立档案保存由专人负责，纳入项目运行以后环境档案管理。

6.2 公众参与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公众参与有关政府文件和包含企业、个人隐私的信息没有对外公开。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福建银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回收贵金属 33.8

吨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等相关规定，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我单位承诺公众参与过程客观、真实，请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相关政府部门以及公众进行监督。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福建银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回收贵金属 33.8 吨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福建银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福建银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 年 6 月 23 日

